县十七届人大

常委会会议文件

涞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涞水县2022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报　　告

尊敬的刘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涞水县 2022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县各部门认真落实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财税部门与各收入征管部门在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减税降费和留抵退增值税政策的同时，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财政部门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兜牢了“三保”底线，做好了“六保”“六稳”工作，统筹各项财力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发展，保障疫情常态化防控、生态环境治理和大气污染防治等重大决策部署，支持了各项社会事业和谐、稳定发展，预算执行情况基本正常。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受疫情防控、减税降费、留抵退税政策以及上级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和政府债券资金等因素影响，部分财政收支出现增减变动，为确保实现年终财政预算收支平衡，需要对部分财政收支事项进行调整，现报告如下。



一、调整依据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七章第六十七条规定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中央预算和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

1、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的;

2、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

3、需要调减预算安排的重点支出数额的;

4、需要增加举债数额的。

第六十八条规定在预算执行中，各级政府一般不制定新的增加财政收入或者支出的政策和措施，也不制定减少财政收入的政策和措施，必须作出并需要预算调整的，应当在预算调整方案中作出安排。

（二）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债〔2016〕80号）附件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增加举借一般债务和相应安排的支出，财政部门负责具体编制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由本级政府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三）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债[2016]79号）附件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和相应安排的支出，财政部门负责具体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由本级政府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5212万元，截至2022年10月31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3301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74.3%。从目前的经济运行状况和疫情防控形势看，完成年初计划存在一定困难，拟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212万元,调整后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67000万元。

（二）新增财力转移支付和上解支出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调整工资政策均衡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22〕4号），我县新增均衡转移支付收入2164万元。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预〔2022〕19号），我县新增专项资金收入1144万元（中央直达资金）。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第二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22〕28号），我县新增转移支付收入5069万元（中央直达资金）。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对市县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冀财预〔2022〕33号），我县新增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707万元。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对市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预〔2022〕34号），我县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60万元。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22〕42号），我县新增均衡性转

移支付资金2590万元。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预下达2022年第一批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22〕54号），我县新增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725万元(中央直达资金)。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新增下达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22〕62号），我县新增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资金30万元（中央直达资金）。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上解2022年度援疆援藏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22〕11号），我县2022年通过省与县结算办理上解援疆援藏资金168万元，比年初预算安排增加10万元，其中：援疆资金126万元，增加8万元；援藏资金42万元，增加2万元。

上述文件共增加我县2022年一般预算可用财力13369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7968万元。上解支出增加10万元。

（三）新增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2年年初预算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518万元，为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形成的收支差额，拟增加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985万元，调整后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503万元。

（四）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资金下达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提前批次、2021年剩余新增债务限额及2022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截至目前已累计下达我县2022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11600万元，其中：冀财债〔2022〕3号下达4800万元，冀财债〔2022〕22

号下达6800万元。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各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截至目前增加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1600万元，其中：冀财债〔2022〕13号4800万元；冀财债〔2022〕30号680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对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做如下调整:

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终完成数超出调整预算数67000万元部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按程序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或季度之间的财政收支差额是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中，调整工资转移支付2164万元，按政策规定用于“保工资”支出；中央直达资金7968万元用于等额置换年初预算安排人员经费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配套经费，置换的县财力资金优先安排“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重点保障县委、县政府安排疫情防控、大气污染防治、乡村振兴、教育、医疗卫生、基本公共服务、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支出，并视情况保障政府债券付息相关支出，切实改善民生，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和债券还本付息保障能力；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及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3297万元，在弥补省对市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和援疆援藏资金年初预算差额70万元后，不再安排支出，用于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形成的收支差额。上述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及预算执行中再次增加的财力性转移

支付资金，年终如有结余，按规定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是 2022 年下达一般债券资金 11600 万元，按程序安排支出项目 7 个，其中：涞水县第五中学建设项目 1200 万元；城区道路优化提升工程 2500 万元；京原支线-北边桥道路改造工程 3000 万元（第二批 1100 万元，第六批 1900 万元）；涞水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700 万元；南拒马河生态调蓄补水工程 1500 万元；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 76 万元；涞水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 2624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3581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3112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5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35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88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33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50 万元，其他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638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6892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完成 60508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41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2218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32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 327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295 万元。

从目前收入情况看，部分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预计无法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根据政府性基金“以收定支”的政策规定，此次预算调整不再明确各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具体调整金

额。各项政府性基金收入出现短收的，对应调减相关支出；各项政府性基金收入超收及支出结余部分，按政策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另外，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出现短收，拟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保障专项债券付息相关支出。

（二）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资金下达、安排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提前批次、2021年剩余新增债务限额及支持各地用足用好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截至目前已累计下达我县2022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42200万元，其中：冀财债〔2022〕3号9900万元；冀财债〔2022〕22号9500万元，冀财债〔2022〕47号22800万元。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各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2022年增加我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42200万元，其中：冀财债〔2022〕15号7500万元；冀财债〔2022〕19号2400万元；冀财债〔2022〕31号6900万元；冀财债〔2022〕35号2600万元；冀财债〔2022〕50号22800万元。

以上专项债券资金42200万元，按程序安排支出项目7个，其中：涞水县2021-2022年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项目7500万元；涞水县中医院能力提升项目7000万元（第四批2400万元，第七批4600万元）；涞水县城隍庙地下停车场项目2300万元；涞水县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2600万元；涞水县江水置换二期项目8000万元；遒城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6800万元；涞水县医院整体迁建项目8000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调减1528万元，全部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调减361万元，财政补贴收入调减525万元，利息收入调减5万元，委托投资收益调减645万元，转移收入调减2万元，其他收入调增1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未调整。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调增568万元，全部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调增571万元，转移支出调减2万元，其他支出调减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未调整。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情况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2219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支调整后结余200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结余217万元。

附件 1.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方案(草案)

2.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3.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4.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备　注
税务部门:	59650	-25650	34000	
增值税	12950	-3860	9090	
企业所得税	5800	-3007	2793	
个人所得税	1398	-385	1013	
资源税	560	-267	2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0	-268	1532	
房产税	850	-66	784	
印花税	850	-273	57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50	-127	1423	
土地增值税	13900	-10694	3206	
车船税	2857	-427	2430	
耕地占用税		2161	2161	
契税	16880	-8462	8418	
环保税	255	25	280	
其他税收收入			0	
财政部门:	25562	7438	33000	
专项收入	5008	1592	6600	
教育附加费	1100	-380	720	
残保金	140	110	250	
教育资金	2015	632	2647	
农田水利资金	1713	536	2249	
植被恢复费	40	694	734	
广告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	2500		2500	
罚没收入	7500	-2300	5200	
国资有偿使用	10547	8048	18595	
住房基金收入	7	98	105	
合　　计	85212	-18212	67000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39141	21742	260883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39141	21742	2608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212	-18212	67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4978	21732	256710
二、上级补助收入	143411	13369	15678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30	1435	19765
（一）返还性收入	15233		15233	国防支出			
增值税返还收入	1052		1052	公共安全支出	11821	563	12384
消费税返还收入	2		2	教育支出	54316	11073	65389
所得税返还收入	234		234	科学技术支出	565	2	567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92		19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71	49	242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3753		1375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98	141	37239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2410	13369	135779	卫生健康支出	17152	36	17188
体制补助收入(2002年四税返还收入)	289		289	节能环保支出	6095	1576	7671
农业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1128	-60	1068	城乡社区支出	4389	2535	6924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9044	4754	33798	农林水支出	35755	123	35878
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7404	1725	19129	交通运输支出	3800	3007	6807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167	707	387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4		104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6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64	43	3607
结算补助收入	609		609	住房保障支出	3974	700	4674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收入	47		4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		2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13		16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84	18	2502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216		11216	预备费	3000		300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		25	其他支出	27218	431	27649
社保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391		16391	债务付息支出	2890		2890
文旅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76		1176	债务发行费支出	50		50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450		44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1		341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843		1484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93		493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6		346				
灾害防治及应急处理转移支付收入	64		64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6792		6792				
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07		107				
困难地区津贴补贴转移支付收入	1129		1129				
单位下划补助收入	1098		1098				
2008年以前年度军转干	4		4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调整工资转移支付收入	4912		4912				
艰边津贴转移支付收入	2203		2203				
乡镇卫生院绩效工资补助	278		278				
义务教育绩效工资补助	691		691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2405		2405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991	991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958	958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4294	4294				
退耕还林转移支付收入	115		115				
省资源税返还收入	12		12	二、上解支出	461	10	471
固定资产投调税收入	12		12	体制上解支出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768		5768	专项上解支出	461	10	471
三、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518	14985	25503	三、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四、调入资金				四、调出资金			
五、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1600	11600	五、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702		3702

备注：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调整为6.7亿元；二是根据预算绩效监控结果收回的指标用于“三保”及县委、县政府安排重点项目支出；三是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弥补缺口，中央直达资金置换人员类经费，置换资金优先安排“三保”支出，支持中央、国务院安排“六稳”“六保”工作需要。四是专项转移支付根据上级下达情况安排具体支出项目和金额，最终以年终决算数为准。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36604	42200	178804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36604	42200	178804
一、本年收入	135818		135818	一、本年支出	135504	42200	177704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500		65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		426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88		388	移民补助	190		190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3112		12311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6		236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330		330	（二）城乡社区支出	132628		132628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500		3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890		121890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350		35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500		6500
（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638		163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88		388
二、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786		78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00		3500
（一）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786		786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350		350
三、债务转贷收入		42200	42200	（三）其他支出	686		686
（一）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2200	422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86		686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4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		4
				（五）其他支出		42200	422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42200	42200
				（六）债务付息支出	122		122
				（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8		1638
				二、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100		1100

备注：一是根据规定超收科目及年终结余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短收科目对应调减支出。二是政府性基金专项资金按照上级下达项目及资金安排，最终以年终决算数为准。三是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按批准项目安排支出。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增减调整	调整预算
一、收入	35703	-1528	34175	14007	-1528	12479	21696		21696
其中：1.社会保险费收入	15972	-361	15611	2753	-361	2392	13219		13219
2.财政补贴收入	18006	-525	17481	9832	-525	9307	8174		8174
3.利息收入	383	-5	378	325	-5	320	58		58
4.委托投资收益	1075	-645	430	1075	-645	430			
5.上级补助收入									
6.转移收入	148	-2	146	3	-2	1	145		145
7.其他收入	119	10	129	19	10	29	100		100
二、支出	31388	568	31956	9909	568	10477	21479		21479
其中：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1239	571	31810	9901	571	10472	21338		21338
2.转移支出	18	-2	16	5	-2	3	13		13
3.其他支出	131	-1	130	3	-1	2	128		128
三、本年收支结余	4315		2219	4098		2002	217		217